

# 靈修樂

## 《哥林多前、後書》

### 十月份



- ◆ 每天只需要拿出 15 分鐘，您願意嗎？
- ◆ 以神的話語作為一天的開始。
- ◆ 與神建立親密的關係從這一刻開始。
- ◆ 讓您生活更充實、更喜樂、更有意義。

#### 上好福分

「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，馬利亞已經選擇那上好的福分，是不能奪去的。」（路 10：42）

10月1日

主題：聚會時發言的原則

經文：林前 14：26-33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4：26 弟兄們，這卻怎麼樣呢？你們聚會的時候，各人或有詩歌，或有教訓，或有啟示，或有方言，或有翻出來的話；凡事都當造就人。

14：27 若有說方言的，只好兩個人，至多三個人，且要輪流着說，也要一個人翻出來。

14：28 若沒有人翻，就當在會中閉口，只對自己和神說，就是了。

14：29 至於作先知講道的，只好兩個人，或是三個人，其餘的就當慎思明辨。

14：30 若旁邊坐着的得了啟示，那先說話的就當閉口不言。

14：31 因為你們都可以一個一個的作先知講道，叫眾人學道理，叫眾人得勸勉。

14：32 先知的靈，原是順服先知的。

14：33 因為神不是叫人混亂，乃是叫人安靜。

**(1) 聚會時，分享應以造就為原則 (14：26-28)**

保羅說，「弟兄們，這卻怎麼樣呢（意思從這一切學到甚麼教訓呢）？你們聚會的時候，各人或有詩歌、或有教訓、或有啟示、或有方言、或有繙出來的話，凡事都當造就人。」

在聚會中說方言的三個基本原則：(i) 不可多過三個

人；(ii) 要一個一個輪流着說；(iii) 需要有人把方言翻譯出來，若沒有人翻譯就不應在聚會中說方言，只適宜私下對自己和神說。

## **(2) 講道時要有秩序，神是叫人安靜 (14: 29-33)**

保羅說，「至於作先知講道的，只好兩個人或是三個人，其餘的就當慎思明辨。若旁邊坐着的（指先知）得了啟示（即有聖靈感動），那先說話的就當閉口不言。因為你們都可以一個一個地作先知講道，叫眾人學道理，叫眾人得勸勉。先知的靈原是順服先知的（表示先知是可以自我節制和控制自己的恩賜，停下來讓得啟示的先知分享）；因為神不是叫人混亂，乃是叫人安靜。」

**想一想：**我會否自以為「有」，但在我裡面根本是沒有神的話，神沒有在我裡面作工，但我就是喜歡說話和發表意見，這樣能否叫別人得着造就？還是「有」的，主已經在我心裡作工，但仍壓制自己不說話，這能否叫別人得着供應？我有沒有運用聖靈賜給我的恩賜？

**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

10月2日

**主題：**婦女在眾教會中，要閉口不言

## 經文：林前 14：34-40

### 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4：34 婦女在會中要閉口不言，像在聖徒的眾教會一樣，因為不准她們說話，她們總要順服，正如律法所說的。

14：35 她們若要學甚麼，可以在家裡問自己的丈夫，因為婦女在會中說話原是可恥的。

14：36 神的道理，豈是從你們出來麼？豈是單臨到你們麼？

14：37 若有人以為自己是先知，或是屬靈的，就該知道，我所寫給你們的是主的命令。

14：38 若有不知道的，就由他不知道罷。

14：39 所以我弟兄們，你們要切慕作先知講道，也不要禁止說方言。

14：40 凡事都要規規矩矩的按着次序行。

### (1) 婦女在眾教會中要閉口（林前 14：34-35）

保羅說，「婦女在會中（在眾教會中）要閉口不言（意思不說越權的話），像在聖徒的眾教會一樣；因為不准她們說話，她們總要順服，正如律法（舊約聖經）所說的。她們若要學甚麼，可以在家裡問自己的丈夫；因為婦女在會中說話原是可恥的。」初期教會的慣例，向來不准婦女作權柄式的施教，不許女人用權柄轄管男人；她們可以站在蒙頭的地位上禱告或講道（林前 11：5）。

### (2) 保羅所寫的是神的命令（林前 14：36-40）

保羅說，「神的道理豈是從你們出來嗎（意思難道哥

林多教會是神真理的源流嗎)？豈是單臨到你們嗎 (意思難道神的啟示單臨到哥林多教會嗎)？若有人以為自己是先知，或是屬靈的 (暗示當時哥林多教會確有少數人，自認地位崇高，擁有屬靈的權柄)，就該知道，我所寫給你們的是主的命令 (教會初期，使徒的教訓具有權威，所以使徒的教訓等於是主的命令)。若有不知道的，就由他不知道罷!」

**結論：**要切慕作先知講道，也不要禁止說方言。凡事都要規規矩矩的按着次序行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有沒有切慕屬靈的恩賜，若有，是那一類的恩賜？我有沒有切切追求那更大的恩賜 - 就是「愛」？在教會中，我有沒有凡事都規規矩矩的按着次序行？我是強出頭，事事都要作主張？還是願意多受教、多學習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10月3日

**主題：**主復活的事實

**經文：**林前 15：1-11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15: 1 弟兄們，我如今把先前所傳給你們的福音，告訴你們知道，這福音你們也領受了，又靠着站立得住。

15: 2 並且你們若不是徒然相信，能以持守我所傳給你們的，就必因這福音得救。

15: 3 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，第一，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，為我們的罪死了，

15: 4 而且埋葬了。又照聖經所說，第三天復活了，

15: 5 並且顯給磯法看，然後顯給十二使徒看，

15: 6 後來一時顯給五百多弟兄看，其中一大半到如今還在，卻也有已經睡了的。

15: 7 以後顯給雅各看，再顯給眾使徒看。

15: 8 末了也顯給我看，我如同未到產期而生的人一般。

15: 9 我原是使徒中最小的，不配稱為使徒，因為我從前逼迫神的教會。

15: 10 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，是蒙神的恩才成的。並且他所賜我的恩，不是徒然的，我比眾使徒格外勞苦，這原不是我，乃是神的恩與我同在。

15: 11 不拘是我是眾使徒，我們如此傳，你們也如此信了。

保羅重提他先前對哥林多信徒所傳的福音，提醒他們要持守這福音。

保羅說，「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：第一，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，為我們的罪死了，而且埋葬了；又照聖經所說，第三天復活了。並且顯給磯法（彼得）看，然後顯給十二使徒看；後來一時顯給五百多弟兄看，其中一大半到如今還在（保羅寫《哥林多前書》時還活着），卻也有已經睡（死）了的。以後顯

給雅各（主肉身的兄弟）看，再顯給眾使徒看。

末了（最後）也顯給我看；我如同未到產期而生的人一般。我原是使徒中最小的，不配稱為使徒，因為我從前逼迫神的教會。然而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（像保羅這樣逼迫教會的人，竟變成甘心被別人逼迫的人，前後判若兩人），是蒙神的恩才成的，並且祂所賜我的恩不是徒然的，我比眾使徒格外勞苦；這原不是我，乃是神的恩與我同在。不拘是我，是眾使徒，我們如此傳，你們也如此信了。」

教會的價值不單在於主的教訓，更在於祂的死和復活。

門徒在祂死後立即四散，祂的復活又將他們集合在一起，這是主復活的最大證據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有沒有曾經歷復活的主向我顯現？我傳福音時，有沒有因對象太難而放棄？我有沒有親身經歷神的恩典：成功或失敗，不在乎我的能力和奮鬥，乃在乎神的恩典？我是否知道若我能比別人更愛主，更殷勤事奉主，不是我比別人好，乃是神的恩與我同在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

10月4日

## 主題：從主的復活證明死人也要復活

經文：林前 15： 12-19

### 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5: 12 既傳基督是從死裡復活了，怎麼在你們中間，有人說沒有死人復活的事呢？

15: 13 若沒有死人復活的事，基督也就沒有復活了。

15: 14 若基督沒有復活，我們所傳的便是枉然，你們所信的也是枉然。

15: 15 並且明顯我們是為神妄作見證的，因我們見證神是叫基督復活了。若死人真不復活，神也就沒有叫基督復活了。

15: 16 因為死人若不復活，基督也就沒有復活了。

15: 17 基督若沒有復活，你們的信便是徒然，你們仍在罪裡。

15: 18 就是在基督裡睡了的人也滅亡了。

15: 19 我們若靠基督，只在今生有指望，就算比眾人更可憐。

在哥林多教會中傳異端的假師傅，他們不敢否認基督的復活，因當時還有許多親眼看見的見證人。但他們卻否認死人復活的事。

**保羅提出質詢：**『既傳基督是從死裡復活了，怎麼在你們中間，有人說沒有死人復活的事呢？』

(1) 若沒有死人復活的事，基督也就沒有復活了（若否認死人復活，也就等於否認基督的復活了，但基督的復活是千真萬確的事實）。

(2) 若基督沒有復活，使徒所傳的（基督是一位能救人



脫離罪惡和死亡的救主，若祂自己不能勝過死亡，如何能救別人呢？）便是枉然，信徒所信的也是枉然。所傳的若是錯誤，所信的也就是枉然。

(3) 並且明顯我們是為神妄作（假）見證的，因我們見證神是叫基督復活了。

(4) 若死人真不復活，神也就沒有叫基督復活了；因為死人若不復活，基督也就沒有復活了。

(5) 基督若沒有復活（表示祂的救贖工作也就沒有成效），你們的信便是徒然，你們仍在罪裡；就是在基督裡睡（死）了的人也滅亡了。

(6) 我們若靠基督，只在今生有指望，就算比眾人更可憐。世人根本就不相信有復活，所以盡情享受今生。而信徒為着信仰的緣故，忍受各樣的逼迫和苦難，若沒有復活的盼望，當然比世人更可憐。

人若沒有復活，神就是死人的神，但祂是活人的神；基督若沒有復活，祂就是死的救主，但祂是活的救主，直活到永永遠遠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是否相信主是死而復活？我是否相信主的死，是為拯救我脫離定罪和罪的權勢；主的復活，帶給我有復活的盼望？我若沒有復活的盼望，我所相信和所傳的福音，對我有甚麼意義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

10月5日

**主題：**各人要按神所安排的次序復活

**經文：**林前 15： 20-28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15： 20 但基督已經從死裡復活，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。

15： 21 死既是因一人而來，死人復活也是因一人而來。

15： 22 在亞當裡眾人都死了。照樣，在基督裡眾人也都要復活。

15： 23 但各人是按着自己的次序復活。初熟的果子是基督。以後在他來的時候，是那些屬基督的。

15： 24 再後末期到了，那時，基督既將一切執政的，掌權的，有能的，都毀滅了，就把國交與父神。

15： 25 因為基督必要作王，等神把一切仇敵，都放在祂的腳下。

15： 26 儘末了所毀滅的仇敵，就是死。

15： 27 因為經上說，『神叫萬物都服在祂的腳下。』既說萬物都服了祂，明顯那叫萬物服祂的不在其內了。

15： 28 萬物既服了祂，那時，子也要自己服那叫萬物服祂的，叫神在萬物之上，為萬物之主。

**(1) 基督復活，成為死人復活的憑據 (15： 20-23)**

基督已經從死裡復活，成為睡了之人（死了的基督徒）初熟的果子（意思成為所有死了的基督徒將來復活的憑據和樣子）。死既是因一人而來，死人復活也是因一人而來。在亞當裡眾人都死了；照樣，在基督裡眾人也都要復活。但各人（指死了的基督

徒)是按着自己的(時間先後)次序復活:初熟的果子是基督(基督是第一個真正從死裡復活,其他如拉撒路等,只是暫時復活,最後都是死了);以後,在祂來的時候,是那些屬基督的。

## **(2) 萬物的結局和基督必作王 (林前 15: 24-26)**

再後末期(指世界末日,基督再來)到了,那時,基督既將一切執政的,掌權的,有能的(指撒但和牠的使者),都毀滅了(撒但被扔在無底坑裡(啟 20: 1-3)),就把國交與父神(神的國原是基督從父神得的,當基督對付了祂的仇敵撒但,完成了父神的旨意後,又把國交還給父神)。因為基督必要作王(指基督還未把國交與父神前,就是第七位天使吹號時所宣告的:「世上的國,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,祂要作王」(啟 11: 15)),等神把一切仇敵,都放在祂的腳下。儘末了(指最後,就是千禧年後,末日審判時)所毀滅的仇敵,就是死(死亡和陰間也被扔在火湖裡(啟 20: 14))。

## **(3) 神叫萬物都服在主腳下 (林前 15: 27-28)**

因為經上說,『神叫萬物都服在祂(基督)的腳下。(引自詩 8: 6)』既說萬物都服了祂(基督),明顯那(神)叫萬物服祂的不在其內了。萬物既服了祂(基督),那時,子也要自己服那叫萬物服祂的,叫神在萬物之上,為萬物之主。

基督已復活,進入榮耀裡,成為我們初熟的果子!就保證信祂的人,和祂一樣也必復活,進入榮耀裡。

**想一想：**基督是初熟的果子，我有沒有把握將來也要復活？

我有沒有每天效法祂，無論祂帶領我往那裡去，我都跟隨祂？我有沒有每天經歷祂復活的生命和大能，願意為祂而活？基督是得勝的君王，我有沒有緊緊倚靠祂，就能凡事勝過撒但的攻擊？還是仍害怕撒但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

10月6日

**主題：**復活的盼望影響我們的行事為人

**經文：**林前 15：29-34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15：29 不然，那些為死人受洗的，將來怎樣呢？若死人總不復活，因何為他們受洗呢？

15：30 我們又因何時刻冒險呢？

15：31 弟兄們，我在我主基督耶穌裡，指着你們所誇的口，極力的說，我是天天冒死。

15：32 我若當日像尋常人，在以弗所同野獸戰鬥，那於我有甚麼益處呢？若死人不復活，我們就吃吃喝喝罷，因為明天要死了。

15：33 你們不要自欺，濫交是敗壞善行。

15：34 你們要醒悟為善，不要犯罪，因為有人不認識神。我說這話，是要叫你們羞愧。

保羅在這裡反問那些假師傅說，沒有死人復活的事：若死人沒有復活，那為人受洗有何意義？

**(1) 若死人不復活，為何時刻冒險？還不如吃喝快樂**

保羅說：『我們又因何時刻冒險呢？弟兄們，我在我主基督耶穌裡，指着你們所誇的口，極力的說，我是天天冒死（為傳福音，受盡逼迫和各種危險）。我若當日像尋常人（平常的人），在以弗所同野獸戰鬥（指以弗所的暴民有如野獸（徒 19：23-32）），那於我有甚麼益處呢（我勇敢面對死亡的挑戰，若死後沒有復活，對我有甚麼益處）？』

**結論：**「若死人不復活，我們就吃吃喝喝罷，因為明天要死了。」若死人不復活，就當趁着今天還活着的時候，吃喝享受人生，免得明天一死就來不及享樂，因為死了就完了。

**(2) 不要自欺，隨便交友敗壞善行（15：33-34）**

你們不要自欺，濫交是敗壞善行。你們要醒悟為善，不要犯罪；因為有人（那些假師傅）不認識神，我說這話，是要叫你們羞愧。

保羅提醒哥林多信徒，要防備那些在他們當中的假師傅（多方攻擊保羅的教訓，誤導信徒）。不要跟這些人交往，以免被迷惑去隨從他們所說的歪理。

**想一想：**近朱者赤，近墨者黑；我有沒有謹慎交友，以免受他們的歪理所影響？我對誰是認識神的人，誰是不認識

神的人，有沒有小心分辨，以免不知不覺受不認識神的人影響，離開了神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  
我的回應：

10月7日

主題：復活的形體

經文：林前 15：35-49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5: 35 或有人問，死人怎樣復活？帶着甚麼身體來呢？

15: 36 無知的人哪，你所種的，若不死就不能生。

15: 37 並且你所種的，不是那將來的形體，不過是子粒，即如麥子，或是別樣的穀。

15: 38 但神隨自己的意思，給他一個形體，並叫各等子粒，各有自己的形體。

15: 39 凡肉體各有不同：人是一樣，獸又是一樣，鳥又是一樣，魚又是一樣。

15: 40 有天上的形體，也有地上的形體。但天上形體的榮光是一樣，地上形體的榮光又是一樣。

15: 41 日有日的榮光，月有月的榮光，星有星的榮光。這星和那星的榮光，也有分別。

15: 42 死人復活也是這樣：所種的是必朽壞的，復活的是不朽壞的。

15: 43 所種的是羞辱的，復活的是榮耀的。所種的是軟弱的，復活的是強壯的。

15: 44 所種的是血氣的身體，復活的是靈性的身體。若有血氣的身體，也必有靈性的身體。

15: 45 經上也是這樣記着說，『首先的人亞當，成了有靈的活人。』〔靈或作血氣〕末後的亞當，成了叫人活的靈。

15: 46 但屬靈的不在先，屬血氣的在先，以後才有屬靈的。

15: 47 頭一個人是出於地，乃屬土。第二個人是出於天。

15: 48 那屬土的怎樣，凡屬土的也就怎樣。屬天的怎樣，凡屬天的也就怎樣。

15: 49 我們既有屬土的形狀，將來也必有屬天的形狀。

保羅說：『或有人（指假師傅，或對復活有疑問的信徒）問，死人怎樣復活？帶着甚麼身體來呢？』  
（林前 15: 35）

### **(1) 以種子為例，所種的不死就沒有植物（36-38 節）**

你所種的，若不死就不能生（長出植物來）。並且你所種的不是那將來的形體，不過是子粒，即如麥子，或是別樣的穀。但神隨自己的意思，給他一個形體，並叫各等子粒，各有自己的形體。

### **(2) 凡肉體各有不同，有天上和地上形體（39-41 節）**

凡肉體各有不同，人是一樣，獸又是一樣，鳥又是一樣，魚又是一樣。有天上的形體（天上的眾星體），也有地上的形體（各種動植物的形體）；但天上形體的榮光是一樣，地上形體的榮光又是一樣。日有日的榮光，月有月的榮光，星有星的榮

光；這星和那星的榮光也有分別。

### **(3) 死人復活如種子長成，由血氣變靈性 (42-44 節)**

死人復活也是這樣：若有血氣的身體，也必有靈性的身體。復活的身體與現在的身體，是完全不同。

所種的 - 必朽壞、羞辱、軟弱、血氣的身體（屬血氣和屬地）。

復活的 - 必不朽壞、榮耀、強壯、靈性的身體（屬靈和屬天）。

### **(4) 聖經對亞當和基督的描述 (林前 15: 45-49)**

經上也是這樣記着說：首先的人亞當，成了有靈〔血氣〕的活人。末後的亞當（指基督），成了叫人活的靈。但屬血氣的在先，以後才有屬靈的。

**頭一個人**（指亞當，他是神用地上塵土造的）是出於地乃屬土；那屬土的怎樣，凡屬土的也就怎樣

**第二個人**（指基督，祂是從天降下仍舊在天（約 3: 13））是出於天；屬天的怎樣，凡屬天的也就怎樣  
我們既有屬土的形狀，將來也必有屬天的形狀。

**現今**的生命和生活是子粒，所建造的決定將來是得賞賜或是受虧損。

**將來**的生命是果子，永生是現在就開始，不必等將來。

**想一想：**我仍像亞當，屬血氣、屬地、會死？還是屬基督，有屬靈和屬天的生命？我是否在基督裡，活在神面前？若屬基督，也必像祂復活、得榮耀？

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  
我的回應：

10月8日

主題：當主再來時，信徒的身體變成靈體

經文：林前 15：50-54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5: 50 弟兄們，我告訴你們說，血肉之體，不能承受神的國；必朽壞的，不能承受不朽壞的。

15: 51 我如今把一件奧秘的事告訴你們。我們不是都要睡覺，乃是都要改變，

15: 52 就在一霎時，眨眼之間，號筒末次吹響的時候。因號筒要響，死人要復活成為不朽壞的，我們也要改變。

15: 53 這必朽壞的，總要變成不朽壞的；〔變成原文作穿下同〕這必死的，總要變成不死的。

15: 54 這必朽壞的，既變成不朽壞的；這必死的，既變成不死的。那時經上所記，死被得勝吞滅的話就應驗了。

保羅說，「弟兄們，我告訴你們說：『血肉之體，不能承受神的國；必朽壞的，不能承受不朽壞的。』」

**奧秘事：當主再來，信徒的身體變成靈體（51-54節）**

保羅說，「我如今把一件奧秘的事告訴你們，我們不是都要睡覺（死，因主再來時，有些信徒仍在地上活着），乃是都要改變（當主再來時，無論是死了或

活着的信徒，都要改變形體）。就在一霎時，眨眼之間，號筒末次吹響的時候（帖前 4：16；太 24：31）；因號筒要響，死人要復活成為不朽壞的，我們也要改變（在地上仍活着的信徒-身體變成靈體）這必朽壞的，總要變成〔穿〕不朽壞的；這必死的，總要變成不死的（以致能夠承受神的國和不朽壞的）。這必朽壞的，既變成不朽壞的；這必死的，既變成不死的。那時經上所記「死被得勝吞滅（指基督十字架的救贖勝過死亡）」（引自-賽 25：8）的話就應驗了（這豫言在主再來、信徒復活時完全應驗了）。」沒有人知道主何時再來，但主再來時，已死的信徒必先復活；仍活在世上的信徒被提。那時，主要賞賜一切良善忠心的僕人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是否已重生得救、得着屬靈的生命，以致能進神的國，能承受那為我存留在天上的基業？我是否相信當主再來時，地上仍活着的信徒會被提到空中與主和其他已死的信徒相遇？我是否渴望有這一天或有這經歷？

**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

10月9日

**主題：頌讚和勉勵信徒竭力多作主工**

**經文：林前 15： 55-58**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15： 55 死阿！你得勝的權勢在那裡？死阿！你的毒鉤在那裡？

15： 56 死的毒鉤就是罪。罪的權勢就是律法。

15： 57 感謝神，使我們藉着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勝。

15： 58 所以我親愛的弟兄們，你們務要堅固不可搖動，常常竭力多作主工，因為知道你們的勞苦，在主裡面不是徒然的。

**(1) 死得勝的權勢和毒鉤就是罪（林前 15： 55-56）**

保羅向死（罪）和律法誇勝的宣告：死阿！你得勝的權勢在那裡？死阿！你的毒鉤在那裡？

死得勝的權勢和毒鉤就是罪，罪的權勢就是律法。死藉着罪陷害世人，所以罪是死的毒鉤。而罪藉着律法引動私慾叫人犯罪，又藉着律法定違犯律法的人為罪（宣判死刑），所以說罪的權勢就是律法。

**(2) 信徒已藉主得勝，要堅固多作主工（57-58 節）**

感謝神，使我們藉着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勝。

基督已經復活了，我們藉着主耶穌基督已經得勝（罪、死和律法的控訴等）有餘了。我們也必復活和身體改變，因此在信仰上務要堅固，不可搖動；在事奉上常常竭力多作主工，因為知道我們的勞苦，在主裡不是徒然的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有沒有想過復活後，將會是怎麼樣子？我是否相信主會記念我在地上為祂所擺上的勞苦？我有沒有抓住機會，竭力多作主工，因為作工的果效會隨着我（啟 14：13），將來必會得着主的稱讚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10月10日

**主題：**保羅處理聖徒捐獻的方式

**經文：**林前 16：1-4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*16：1 論到為聖徒捐錢，我從前怎樣吩咐加拉太的眾教會，你們也當怎樣行。*

*16：2 每逢七日的第一日，各人要照自己的進項抽出來留着，免得我來的時候現湊。*

*16：3 及至我來到了，你們寫信舉薦誰，我就打發他們，把你們的捐資送到耶路撒冷去。*

*16：4 若我也該去，他們可以和我同去。*

保羅說，「論到為聖徒捐錢，我從前怎樣吩咐加拉太的眾教會，你們也當怎樣行（實行）。每逢七日的第一日（每逢主日），各人要照自己的進項（收入的比例）抽出來留着（分一部份出來專為奉獻），免

得我來的時候現湊（才去籌款）。及至我來到了，你們寫信舉薦誰，我就打發他們，把你們的捐資送到耶路撒冷去。若我也該去，他們可以和我同去。」

當時，耶路撒冷有大饑荒，保羅鼓勵信徒參予奉獻，支援在饑荒中的信徒。捐獻是每個信徒的責任，是愛心的表現，要按時捐獻和預先準備。

保羅對金錢奉獻十分小心、謹慎處理，是我們的榜樣，以免因奉獻處理不當，給撒但留下毀謗的機會。

**想一想：**我能否勝過金錢，甘心樂意把金錢用在主的事工上？我有沒有在主面前訂下奉獻的數目，養成習慣，切實遵行，即使遇到困難，也守住向主所許的心願？我是否明白神所看重的不是數目的多寡，而是我奉獻的心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

10月11日

**主題：**保羅的行程與同工的情況

**經文：**林前 16：5-12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*16：5 我要從馬其頓經過，既經過了，就要到你們那裡去。*

- 16: 6 或者和你們同住幾時，或者也過冬；無論我往那裡去，你們就可以給我送行。
- 16: 7 我如今不願意路過見你們，主若許我，我就指望和你們同住幾時。
- 16: 8 但我要仍舊住在以弗所，直等到五旬節，
- 16: 9 因為有寬大又有功效的門，為我開了，並且反對的人也多。
- 16: 10 若是提摩太來到，你們要留心，叫他在你們那裡無所懼怕，因為他勞力作主的工，像我一樣。
- 16: 11 所以無論誰，都不可藐視他，只要送他平安前行，叫他到我這裡來，因我指望他和弟兄們同來。
- 16: 12 至於兄弟亞波羅，我再三的勸他，同弟兄們到你們那裡去。但這時他決不願意去，幾時有了機會他必去。

### **(1) 保羅的行程（林前 16：5-9）**

保羅說，「我要從馬其頓經過，既經過了，就要到你們那裡去。或者和你們同住幾時，或者也過冬；無論我往那裡去，你們就可以給我送行。我如今不願意路過見你們（他的行程有變，不願路過只停留幾天），主若許我，我就指望和你們同住幾時。但我要仍舊住在以弗所，直等到五旬節。因（那時保羅在以弗所，實在）有寬大又有功效的門為我開了（徒 19：15-20），並且反對的人也多（徒 19：33-34）。」後來保羅也確實走遍了馬其頓一帶地方，勸勉門徒之後，來到希臘（哥林多），在那裡住了三個月（徒 20：1-3）。

## **(2) 關於提摩太和亞波羅的事情 (林前 16: 10-12)**

保羅打發提摩太先去馬其頓，然後轉往哥林多。

保羅說，「若是提摩太來到，你們要留心，叫他在你們那裡無所懼怕（可能因提摩太年輕膽怯，不懂面對哥林多教會眾多的人事問題），因為他勞力作主的工，像我一樣。所以，無論誰都不可藐視他，只要送他平安前行，叫他到我這裡來，因我指望他和弟兄們同來。至於兄弟亞波羅，我再三的勸他，同弟兄們到你們那裡去；但這時他決不願意去（可能怕被捲入他們的分黨中（林前 1: 10-13)），幾時有了機會他必去。」

**想一想：**我有沒有人生計劃，同時每步跟隨主的帶領，主若容許就照計劃，若不容許就更改計劃？我有沒有效法保羅的人生方向和計劃，以傳福音和教會的需要為重，他總是為主竭力傳福音和多作主工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

10月12日

**主題：**最後的叮囑、順服和敬重愛主的人

**經文：**林前 16: 13-18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6: 13 你們務要做醒，在真道上站立得穩，要作大丈夫，要剛強。

16: 14 凡你們所作的，都要憑愛心而作。

16: 15 弟兄們，你們曉得司提反一家，是亞該亞初結的果子。並且他們專以服事聖徒為念。

16: 16 我勸你們順服這樣的人，並一切同工同勞的人。

16: 17 司提反，和福徒拿都，並亞該古，到這裡來，我很喜歡，因為你們待我有不及之處，他們補上了。

16: 18 他們叫我和你們心裡都快活。這樣的人，你們務要敬重。

**保羅在本書信結束前的叮囑（林前 16：13-14）**

- (1) 務要做醒，在真道上站立得穩 - 要在信仰和真道上做醒，站立得穩，以免被一切異教之風搖動；
- (2) 要作大丈夫 - 不作小孩子，中人的詭計和欺騙的法術，要作勇敢成熟的成人，靈命成長；
- (3) 要剛強 - 要在心志上剛強；
- (4) 凡所作的，都要憑愛心而作 - 愛是我們行事為人的最基本原則，和事奉的態度。

**保羅鼓勵信徒要順服和敬重的人的榜樣（15-18 節）**

- (1) 值得順服的人 - 司提反一家是亞該亞初結的果子（他們是哥林多教會最早歸主的家庭），他們（全家人）專以服事聖徒為念，並一切同工同勞的人。



**(2) 務要敬重的人** - 司提反，福徒拿都，亞該古，到保羅那裡，他很喜歡，因他們對待保羅的熱情，使保羅從他們身上補足了哥林多教會對他的冷淡，他們叫保羅和信徒心裡（靈裡）都快活。

司提反一家專以服事聖徒為念。保羅說：『要順服這樣的人』。可見屬靈的權柄，是從謙卑服事而來。亦只有謙卑服事人的人，才符合主耶穌的教訓「為大、為首」的條件（太 20：26-27）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是否時刻儆醒，以致當面對試探、考驗時，仍能站立得穩？我的靈命和心志，是否仍停留在小孩層面？還是願意作大丈夫、剛強的人，凡事不怕敵人驚嚇？我內心有沒有神的愛，讓神的愛成為我行事為人的根基和動力，以致能夠在凡事上彰顯神的愛？我有沒有順服和敬重，那些愛主愛教會的人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

10月13日

**主題：**結束的問安和勸勉

**經文：**林前 16：19-24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16: 19 亞西亞的眾教會問你們安。亞居拉和百基拉，並在他們家裡的教會，因主多多的問你們安。

16: 20 眾弟兄都問你們安。你們要親嘴問安，彼此務要聖潔。

16: 21 我保羅親筆問安。

16: 22 若有人不愛主，這人可詛可咒。主必要來。

16: 23 願主耶穌基督的恩，常與你們眾人同在。

16: 24 我在基督耶穌裡的愛，與你們眾人同在。阿們。

### **(1) 保羅及眾信徒的問安 (林前 16: 19-21)**

亞西亞的眾教會問你們安，亞居拉和百基拉，並在他們家裡的教會，因主多多的問你們安。眾弟兄都問你們安，你們要親嘴問安，彼此務要聖潔。我保羅親筆問安（等於在他信上的簽印）。

### **(2) 保羅的最後提醒 (林前 16: 22)**

若有人不愛主（這裡的愛不是神聖、超越的愛，而是屬人、平凡的爱；若連這樣的愛都不願給主），這人可詛可咒，主必要來（將要面對神的審判）。

### **(3) 保羅的最後祝福和頌讚 (林前 16: 23-24)**

願主耶穌基督的恩，常與你們眾人同在。我在基督耶穌裡的愛，與你們眾人同在。阿們。

本書開始願恩惠歸與他們（林前 1: 3），結束又願耶穌基督的恩常與他們同在，保羅願信徒常被主的恩典和他在主裡的愛所包圍和同在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是否願意學習亞居拉和百基拉，無論到那裡居住，總是把家打開，接待聖徒和供教會聚會之用？主這樣愛我，無條件的為我捨命拯救我，使我罪得赦免和成為神的兒女；我有沒有全心愛主？保羅為主擺上了自己生命，我願為主擺上甚麼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

## 哥林多後書 - 簡介

**作者：**使徒保羅

**收信人：**哥林多教會

**寫書日期：**約在主後 55 至 56 年間

**寫書地點：**馬其頓（腓立比）

**寫書背景：**保羅寫了哥林多前書後，該地信徒的屬靈情況沒有任何好轉，反呈現惡化的現象，因此保羅親自前往，想要試圖解決教會的問題，但結果不能達到目的，使得保羅與哥林多教會雙方鬧得非常不愉快（林後 2：1）。離開該教會後，保羅陷入憂愁和痛苦中（林後 2：3，7：8），於是寫了一封嚴厲責備教會的信，由同工提多帶往哥林多教會。在其間，保羅心中萬分焦慮，盼望那封信能使教會回轉。終於提多帶回信徒悔改的喜訊，於是保羅為之歡喜（林後 7：1-16），於是在馬其頓寫下哥林多後書。

**寫書目的：**重建使徒的權柄和表明傳道人的職責。

**特點：**本書較着重個人與信徒的關係，而少系統化的教導。保羅寫本書時所流露的個性：敞開、坦誠、真摯、責任感、既剛強又溫柔，意志堅強而情感豐富，有禮卻不敷衍。他責備時嚴嚴的責備；安慰時深深的安慰；難過時多多的流淚；喜樂時大大的喜樂。可從本書看出神所揀選為信徒作榜樣，新約的執事，當如何生活、如何為人、如何事奉。

**主旨要義：**保羅以本身的經歷見證，他如何能成為神新約的一個執事，以及他能在神面前領受一份榮耀的職事，都在於基督和十字架在他身上深深的作工、破碎和重整。

**主題：**本書較突出的主題：（1）受苦的含義；（2）作神僕的工作性質和權柄；（3）捐獻應有的態度；（4）基督和十字架是新約執事的經歷和職事。

10月14日

主題：引言和頌讚

經文：林後 1: 1-3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: 1 奉神旨意，作基督耶穌使徒的保羅，和兄弟提摩太，寫信給在哥林多神的教會，並亞該亞遍處的眾聖徒。

1: 2 願恩惠平安，從神我們的父和主耶穌基督歸與你們。

1: 3 願頌讚歸與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父神，就是發慈悲的父，賜各樣安慰的神。

保羅在這書信的開頭，表明他是奉神旨意（呼召）作基督耶穌使徒；並且他不是單獨一人事奉，有他的兄弟、屬靈兒子、同工提摩太一起事奉。同樣，我們也需要有屬靈的夥伴與我們一起同行天路和同工，特別在面對考驗和苦難時，更需要團隊的力量去面對挑戰。在新的一年，如何建立彼此屬靈的關係？

在新的一年，願恩惠平安，從神我們的父和主耶穌基督歸與你們。願頌讚歸與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父神，就是發慈悲的父，賜各樣安慰的神。

「恩惠」是神白白賜給我們享受的恩典，我們最大的恩典就是神與我們同在，道（基督）成肉身住在我們中間，並賜聖靈住在我們心裡。

「平安」不是指外面的環境，而是指我們因着享受基督

的救恩，人與神、與自己、與人得以和好，內心產生一種平靜安穩的心境。主所賜的平安是屬天的，是世界不能奪去的。

神是恩典和平安的泉源，主耶穌基督是管導，神的恩典和平安透過基督，臨到我們身上。神是世人的神，卻是我們的父，但願一切榮耀頌讚都歸給三一真神，只有祂是配受一切榮耀頌讚。

**想一想：**踏入新的一年，讓我們學習立志在新的一年里有更多的計劃、突破和完全倚靠主的功課。在關係上 – 如何與神建立更親密的關係？如何更愛、接納、尊重自己，以致活出美好的見證？如何與家人、朋友、同學、同事、鄰居等建立更和諧、更親切的關係？傳福音和事奉上有沒有從神領受新的使命或異象？如何保持健康，平衡：飲食、睡眠、運動、工作等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話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10月15日

**主題：**患難對信徒有甚麼益處

**經文：**林後 1: 4-7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1: 4 我們在一切患難中，祂就安慰我們，叫我們能用神所賜的安慰，去安慰那遭各樣患難的人。

1: 5 我們既多受基督的苦楚，就靠基督多得安慰。

1: 6 我們受患難呢，是為叫你們得安慰、得拯救。我們得安慰呢，也是為叫你們得安慰。這安慰能叫你們忍受我們所受的那樣苦楚。

1: 7 我們為你們所存的盼望是確定的，因為知道你們既是同受苦楚，也必同得安慰。

保羅為福音和哥林多信徒的緣故，受了許多苦難比眾使徒更多。但苦難絕不能使他離開神，相反，領受更多屬靈的福氣。因此，他願意分享他受苦的經歷和在受苦中所得的屬靈益處：

### **患難讓我們先得基督的安慰，才能安慰那些遭遇患難的人（林後 1: 4-7）**

- (1) 患難使我們更得神的安慰 - 我們在一切患難中，神就安慰（給與勇氣、力量，得以堅持下去）我們。我們既多受基督的苦楚，就靠基督多得安慰。
- (2) 患難使我們更關心和同情別人 - 我們受患難，得安慰是為叫我們能用神所賜的安慰，去安慰那遭各樣患難的人，使他們得安慰、得拯救，以致他們能忍受我們所受的同樣苦楚。
- (3) 我們為別人所存的盼望是確定的 - 因為知道他們既是同受苦楚，也必同得安慰。

在這五節經文裡，患難和苦楚共出現了 6 次，而安慰則

出現了 9 次，比患難和苦楚更多了 3 次。

主耶穌說「…在世上你們有苦難，但你們可以放心，我已經勝了世界。」(約 16: 33)。

**想一想：**當我受患難時，我有甚麼反應？埋怨？還是想到在患難中，我是先得着神的安慰，賜我力量、勇氣、可以繼續堅持下去；同時，我更明白別人在患難時的感受？我會盼望，祈禱求神讓我一生都不要受患難？若是，對我的生命有甚麼益處？能否操練信心、靈命成長、成熟、關心別人等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

我的回應：

10 月 16 日

**主題：**患難訓練信心，不靠自己單靠神

**經文：**林後 1: 8-11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: 8 弟兄們，我們不要你們不曉得，我們從前在亞西亞遭遇苦難，被壓太重，力不能勝，甚至連活命的指望都絕了。

1: 9 自己心裡也斷定是必死的，叫我們不靠自己，只靠叫死人復活的神。

1: 10 祂曾救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，現在仍要救我們，並且我們指望祂將來還要救我們。



1: 11 你們以祈禱幫助我們，好叫許多人為我們謝恩，就是為我們因許多人所得的恩。

### **患難訓練我們的信心，不靠自己單靠神：**

- (1) 認識患難是何等的大 - 保羅用「被壓太重」、「力不能勝」、「連活命的指望都絕了」、「必死」來描述所遭遇的苦難。
- (2) 認識不能靠自己，自己不能擔當，只能靠叫死人復活的神。主的復活顯示了神的大權能。
- (3) 認識神拯救的能力，過去、現在、將來，都是同樣有效的 - 祂曾救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，現在仍要救我們，並且我們指望祂將來還要救我們。
- (4) 認識代禱的功效 - 你們以祈禱幫助我們，好叫許多人為我們謝恩，就是為我們因許多人所得的恩。

有些功課是在學校，學不到的，例如：信心、愛心、平安、盼望、智慧、與神的關係等，需要在真實的生命中、生活中、患難中操練出來的。

**想一想：**神是聽禱告的神，當我或別人遇到患難時，我會否第一時間，將一切困難帶到神面前？當我遭遇患難時，我有沒有保羅這樣的體會或信心？我所經歷的苦難，是否為「基督」？若是，所經歷的每一樣苦難，都不會白受和有價值的，幫助我去安慰那些有同樣苦難的人？但若是為自己的罪而受苦，有甚麼價值呢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  
我的回應：

10月17日

主題：以認識主為誇口

經文：林後 1: 12-14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: 12 我們所誇的，是自己的良心，見證我們憑着神的聖潔和誠實，在世為人，不靠人的聰明，乃靠神的恩惠，向你們更是這樣。

1: 13 我們現在寫給你們的話，並不外乎你們所念的，所認識的，我也盼望你們到底還是要認識。

1: 14 正如你們已經有幾分認識我們，以我們誇口，好像我們在我們主耶穌的日子，以你們誇口一樣。

保羅在事奉中常遇到挫折。當他面對哥林多教會一些反對他的人的批評，有人傳說他缺乏誠懇，不夠坦白口是心非，因此他先表明自己為人是光明正大的。

我們所誇的，是自己的良心（指行事為人憑着良心，在神和人面前能夠引以為榮），見證：

(1) 我們憑着神的聖潔（全然善良純一）和誠實（透明，在日光下察驗，顯明純正）沒有隱藏甚麼不能給人看的行為和動機，是能通過最嚴的考驗，而不是裝模作樣給人看；

(2) 在世為人，不靠人的聰明（不要手段），乃靠神的恩惠（時常仰望神和照神的恩典來事奉），向你們更是這樣（可能因哥林多信徒喜愛世上的智慧）。

(3) 保羅的心意已經在書信裡寫明，絲毫沒有隱瞞，文筆簡單易明 - 並不外乎你們所念的，所認識的，我也盼望你們到底（最後、完全）還是要認識。正如你們已經有幾分（某程度的）認識我們，以我們誇口，好像我們在我們主耶穌的日子（主再來的日子），以你們誇口一樣（指保羅在基督台前，交賬時，以傳福音所得的果子，和信徒靈命長進為他的成果）。保羅盼望以後他們對他的認識更全面，能在主再來的日子以他為榮，正如他們是他勞苦所結的果子，是他引以為榮一樣。

保羅在這書信用「誇口」、「所誇的」、「誇獎」至少有 28 次。在（林前 3: 21）說「不可拿人誇口」，但保羅是拿神的恩典誇口，引以為樂，引以為榮。

**想一想：**我行事為人，是否持守聖潔、誠實和無虧的良心，以致能在人面前有美好的見證？我是靠人的聰明（方法、口才、手腕等）？還是靠神的恩典？我有沒有經歷過苦難，以致認識到人是不可靠的，只有神才是真正值得信靠的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

我的回應：

10月18日

**主題：**行程改變絕不影響福音的可靠性

**經文：**林後 1: 15-22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1: 15 我既然這樣深信，就早有意到你們那裡去，叫你們再得益處。

1: 16 也要從你們那裡經過，往馬其頓去，再從馬其頓回到你們那裡，叫你們給我送行往猶太去。

1: 17 我有此意，豈是反復不定麼？我所起的意，豈是從情慾起的，叫我忽是忽非麼？

1: 18 我指着信實的神說，「我們向你們所傳的道，並沒有是而又非的」；

1: 19 因為我和西拉，並提摩太，在你們中間所傳神的兒子耶穌基督，總沒有是而又非的，在祂只有一是。

1: 20 神的應許，不論有多少，在基督都是是的。所以藉着祂也都是實在的〔實在原文作阿們〕，叫神因我們得榮耀。

1: 21 那在基督裡堅固我們和你們，並且膏我們的，就是神。

1: 22 祂又用印印了我們，並賜聖靈在我們心裡作憑據〔原文作質〕。

保羅深信哥林多信徒對他已有一定的認識，就有意先到他們那裡去，叫他們再得益處（再得基督的恩典）。也要從他們那裡經過，往馬其頓去，再從馬其頓回到他們那裡，叫他們給保羅送行往猶太去。這表示保羅計劃前後兩次在哥林多停留，

但後來因主的帶領而改變行程，以致引起一些信徒的誤

解，批評他，說他善變、反復不定，忽是忽非。因此，保羅為他改變行程的原因加以解釋，因他怕會影響他傳講福音的可靠性。

保羅反問他們：『我有此意，豈是（難道我是）反復不定麼？我所起的意，豈是（難道我是）從情慾起的，叫我忽是忽非麼？』

保羅說，「我指着信實的神說：『我們向你們所傳的道，並沒有是而又非的…在你們中間所傳神的兒子耶穌基督，總沒有是而又非的，在祂只有一是。神的應許，不論有多少，在基督都是是的。所以藉着祂也都是實在的，叫神因我們得榮耀。那在基督裡堅固我們和你們，並且膏我們的，就是神。祂又用印印了我們，並賜聖靈在我們心裡作憑據。』」

保羅勸勉信徒不要因他行程有變，而對他所傳的福音有所動搖。並以神的「膏抹」、「印上印」、「賜聖靈…作憑據」來確認神的應許，絕不會因任何理由而改變。讓我們可以確實的認定我們所領受的應許是絕對真實可靠的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有沒有計劃將來的行程，但亦預留空間，隨主的帶領而有所改變？我是不是很善變，忽是忽非，反復不定，以致讓別人對自己沒有信心？我說話是否：是，就說是；不是，就說不是；或再多說？我是否常說謊或說白色的大話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  
我的回應：

10月19日

主題：行程改變是為寬容，因格外疼愛

經文：林後 1: 23-2: 4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: 23 我呼籲神給我的心作見證，我沒有往哥林多去，是為要寬容你們。

1: 24 我們並不是轄管你們的信心，乃是幫助你們的快樂，因為你們憑信才站立得住。

2: 1 我自己定了主意，再到你們那裡去，必須大家沒有憂愁。

2: 2 倘若我叫你們憂愁，除了我叫那憂愁的人以外，誰能叫我快樂呢？

2: 3 我曾把這事寫給你們，恐怕我到的時候，應該叫我快樂的那些人，反倒叫我憂愁！我也深信，你們眾人都以我的快樂為自己的快樂。

2: 4 我先前心裡難過痛苦，多多的流淚，寫信給你們；不是叫你們憂愁，乃是叫你們知道我格外的疼愛你們。

保羅呼求信實的神為他作見證，他沒有往哥林多去，是為要寬容他們（給足夠時間準備、改善等，避免磨擦，導致關係破裂，給撒但有機可乘）。也不是轄管他們的信心，乃是幫助他們的快樂（作他們喜樂的同工），因為他們憑信才站立得住。

保羅自己定了主意，再到你們那裡去，必須大家沒有憂愁（在適合的時候，才到訪）。倘若我叫你們憂愁（意思保羅上次的探訪，曾指責那些犯錯的人，令他們感到憂傷，以致生出懊悔），除了我叫那憂愁的人以外，誰能叫我快樂呢？

我曾把這事（不到哥林多的原因）寫給你們（這書信應是《前書》與《後書》之間一封失傳的信），恐怕我到的時候，應該叫我快樂的那些人，反倒叫我憂愁！我也深信，你們眾人都以我的快樂為自己的快樂。我先前心裡難過痛苦，多多的流淚，寫信給你們；不是叫你們憂愁，乃是叫你們知道我格外的疼愛你們。「心裡難過痛苦」、「多多的流淚」和「格外的疼愛」，表達出保羅對他們的愛是十分多和深，令他們更感受到他的愛，愛之深責之切！

這裡有關**實踐愛的七個重點**：（1）定意不使別人憂愁；（2）以別人的快樂為自己的快樂；（3）愛心的勸導；（4）以別人的憂愁為憂愁；（5）口下留情「恐怕說得太重」；（6）彼此饒恕和安慰；（7）彰顯父母對兒女無條件的愛。

**想一想**：有人說教會對犯錯的人，不是過於寬容，就是過於嚴厲，我認為呢？我是否一生追求讓主的名得榮耀，教會得益處？在作抉擇時，我是否先考慮別人的益處？我是否無論到那裡，都帶着平安和快樂，而避免給別人帶來爭吵和憂愁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  
我的回應：

10月20日

主題：勸信徒赦免、安慰願意悔改的弟兄

經文：林後 2：5-11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2：5 若有叫人憂愁的，他不但叫我憂愁，也是叫你們眾人有幾分憂愁，我說幾分，恐怕說得太重。

2：6 這樣的人，受了眾人的責罰，也就夠了。

2：7 倒不如赦免他，安慰他，免得他憂愁太過，甚至沉淪了。

2：8 所以我勸你們，要向他顯出堅定不移的愛心來。

2：9 為此我先前也寫信給你們，要試驗你們，看你們凡事順從不順從。

2：10 你們赦免誰，我也赦免誰，我若有所赦免的，是在基督面前為你們赦免的。

2：11 免得撒但趁着機會勝過我們，因我們並非不曉得他的詭計。

保羅說，若有叫人憂愁的（不指出誰，目的不願叫那人難堪。在教會中，我們也當學習為別人着想，給別人悔改的機會），他不但叫我憂愁，也是叫你們眾人有幾分憂愁，我說幾分，恐怕說得太重。這樣的人（指那叫人憂愁的人），受了眾人的責罰（教會紀律處分），也就夠了。倒不如赦免他，安慰他，



免得他憂愁太過，甚至沉淪了（中了撒但的詭計）。

所以我勸你們，要向他顯出堅定不移的愛心來。為此我先前也寫信（可能是指已失落的「流淚信」）給你們，要試驗你們，看你們凡事順從不順從。你們赦免誰，我也赦免誰（保羅是直接的受害者，但他尊重教會，先向教會提議赦免，若教會接受這提議，他樂意與教會配合），我若有所赦免的，是在基督面前為你們赦免的。免得撒但趁着機會勝過我們，因我們並非不曉得他的詭計。

教會的紀律處分，目的是要挽回弟兄，不是要摧毀弟兄。因此保羅勸教會當弟兄已經悔改，達到果效，就終止紀律處分，以愛心赦免安慰他，免得他過分懊悔而離開神，中了撒但的詭計。

**想一想：**我對得罪我的人，如何處理？若他/她願意承認悔改，我會否赦免和接納他/她？若我犯了罪，我會否因懼怕而遠離神？還是趕快向主認罪悔改，求主赦免？

**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

10月21日

**主題：**事工重要還是信徒靈性重要

經文：林後 2：12-13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2：12 我從前為基督的福音到了特羅亞，主也給我開了門。

2：13 那時因為沒有遇見兄弟提多，我心裡不安，便辭別那裡的人往馬其頓去了。

保羅說，我從前為基督的福音到了特羅亞，主也給我開了門（福音的門，那裡的人對福音的反應非常熱烈）。那時因為沒有遇見兄弟提多，我心裡不安，便辭別那裡的人往馬其頓去了。

保羅請提多將「流淚信/嚴厲的信」帶往哥林多教會後，約定在特羅亞相會，等待提多的消息，好得知哥林多信徒對那封信的反應如何。在那裡等了些日子，仍未見提多來到，不知發生甚麼事，靈裡不得安寧，又急於想知道哥林多信徒的情況，便向特羅亞的人告別，往馬其頓去會晤提多。

保羅對同工提多和哥林多教會的關心，導致他提早離開一個有效傳福音的地方。這表示保羅認為「關係」比「機會」重要。我們能否明白保羅的牧者心腸？

**想一想：**傳福音不單要熱誠、口才，更要靠主開傳福音的門，我有沒有為這兩件事禱告？我在仰望神的帶領時，會否只注重神在外面環境的印證 - 主有沒有開路，而忽略神在我裡面的聲音 - 靈裡的帶領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  
我的回應：

10月22日

主題：到處傳揚基督的香氣

經文：林後 2：14-17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2：14 感謝神，常帥領我們在基督裡誇勝，並藉着我們在各處顯揚那因認識基督而有的香氣。

2：15 因為我們在神面前，無論在得救的人身上，或滅亡的人身上，都有基督馨香之氣。

2：16 在這等人，就作了死的香氣叫他死。在那等人，就作了活的香氣叫他活。這事誰能當得起呢？

2：17 我們不像那許多人，為利混亂神的道；乃是由於誠實，由於神，在神面前憑着基督講道。

感謝神，常帥領我們（神是得勝大軍的元帥，我們是屬靈的戰士）在基督裡誇勝，並藉着我們在各處顯揚那因認識基督而有的香氣（到處為主作見證，散發福音的香氣）。因為我們在神面前，無論在得救的人身上，或滅亡的人身上，都有基督馨香之氣。

在這等人（不信的人），就作了死的香氣叫他死（十字架的福音，對聽了仍頑梗拒絕相信的人，這福音要作定他們有罪的根據，結局是滅亡）。在那等人

(信的人)，就作了活的香氣叫他活（這福音是神的大能，凡相信接受福音的人，必然得救得永生）

這事誰能當得起呢（人憑甚麼資格擔當福音使者重任）？

我們不像那許多人（假師傅）為利混亂神的道；乃是由於誠實，由於神，在神面前憑着基督講道。

保羅借用羅馬士兵凱旋的景象，表示使徒成為香氣，香氣對不同的人有不同的意義，是關乎人的生死，因此除非是神呼召、帶領，沒有人有資格承擔這重任。

**保羅誇勝的見證：**（1）勝利的來源 - 神的帥領和基督的幫助；（2）基督敞開福音的門；（3）只要有基督的香氣，無論人信或不信，都是勝利的；（4）誠實的傳道人是憑着基督講道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有沒有求主幫助我實踐愛心和誇勝的生活？我是否真正認識基督，不單道理上的認識，更是從經歷上的認識，以致從我身上發出基督的馨香？我到教會是單單敬拜主和追求更認識主？還是有其他目的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

10月23日

**主題：**信徒是基督的信、保羅的薦信

## 經文：林後 3： 1-6

### 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3: 1 我們豈是又舉薦自己麼？豈像別人，用人的薦信給你們，或用你們的薦信給人麼？

3: 2 你們就是我們的薦信，寫在我們的心裡，被眾人所知道所念誦的。

3: 3 你們明顯是基督的信，藉着我們修成的。不是用墨寫的，乃是用永生神的靈寫的；不是寫在石版上，乃是寫在心版上。

3: 4 我們因基督所以在神面前才有這樣的信心。

3: 5 並不是我們憑自己能承擔甚麼事，我們所能承擔的，乃是出於神。

3: 6 祂叫我們能承當這新約的執事，不是憑着字句，乃是憑着精意；因為那字句是叫人死，精意〔精意或作聖靈〕是叫人活。

我們豈是又舉薦自己麼？

豈像別人（指那「為利混亂神的道」（林後 2： 17）的假使徒），用人的薦信給你們，或用你們的薦信給人麼（從別處拿了介紹信來到哥林多教會，或拿哥林多教會的介紹信到別的教會）？

你們就是我們的薦信，寫在我們的心裡，被眾人（指各教會的信徒）所知道所念誦的。你們明顯是基督的信，藉着我們修成的。不是用墨寫的，乃是用永生神的靈寫的；不是寫在石版上，乃是寫在心版上。

我們因（透過）基督所以在神面前才有這樣的信心（指事奉上的信心）。並不是我們憑自己能承擔甚麼事，我們所能承擔的，乃是出於神。

祂叫我們能承當這新約執事，不是憑着字句，因為那字句是叫人死（字句代表舊約的律法要求絕對遵守，但人無法完全遵行，結果就是死）；乃是憑着精意，精意（聖靈）是叫人活（惟有聖靈使人重生得永生）

**這裡提到聖靈的二種工作：**

- (1) 寫成基督的信 - 就是信徒，這信不是用墨寫在石版上，乃是由聖靈寫在心版上。
- (2) 完成新約的職事 - 保羅承認憑自己不能承擔新約的執事；惟有聖靈使人重生，得永生。

假使徒暗地裡反對保羅、攻擊他，質疑他「使徒身份」，說他總是自我舉薦。因此，保羅在此強調他不是「舉薦自己」，或「需要人的薦信」，他是創立哥林多教會的使徒，因此哥林多教會就是保羅與同工們的薦信。

若憑我們自己，甚麼都不能承擔，不能勝過魔鬼，不能脫離罪惡，不明白屬靈的事等；但靠着神的恩典，我們能服事祂，是出於神；凡神所揀選的人，祂必成全到底！

**想一想：**我是否願意讓聖靈住在我心裡，彰顯祂的作為，把我寫成「基督的信」，讓人透過我認識基督？我在主裡

的工作成果和生活表現，就是最佳的薦信，遠勝於自薦和別人的推薦。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  
我的回應：

10月24日

主題：屬靈的職事比屬死的職事更有榮光

經文：林後 3：7-11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3：7 那用字刻在石頭上屬死的職事，尚且有榮光，甚至以色列人因摩西面上的榮光，不能定睛看他的臉，這榮光原是漸漸退去的。

3：8 何況那屬靈的職事，豈不更有榮光麼？

3：9 若是定罪的職事有榮光，那稱義的職事，榮光就越發大了。

3：10 那從前有榮光的，因這極大的榮光，就算不得有榮光了。

3：11 若那廢掉的有榮光，這長存的就更有榮光了。

**保羅在此對比屬死的職事和屬靈的職事的榮光**

**屬死的職事** - (1) 那用字刻在石頭上屬死的職事，尚且有榮光，甚至以色列人因摩西面上的榮光，不能定睛看他的臉，這榮光原是漸漸退去的； (2) 定罪的

職事有榮光；（3）那從前有榮光的，因這極大的榮光，就算不得有榮光了；（4）那廢掉的榮光。

**屬靈的職事** - （1）何況那屬靈的職事，豈不更有榮光麼？（2）若是定罪的職事有榮光，那稱義的職事，榮光就越發大了；（3）極大的榮光；（4）若那廢掉的有榮光，這長存的就更有榮光了。

**新約（屬靈）的職事比舊約（摩西）的職事更有榮光，平行對比如下：**

- （1）屬死的職事（林後 3： 7） - 屬靈的職事（林後 3： 8）
- （2）定罪的職事（林後 3： 9） - 稱義的職事（林後 3： 9）
- （3）有榮光的（林後 3： 10） - 極大的榮光（林後 3： 10）
- （4）那廢掉的（林後 3： 11） - 這長存的（林後 3： 11）。

**舊約的職事** - 屬死的職事，定罪的職事，叫人死，尚有榮光，那廢掉的榮光，是短暫的。

**新約的職事** - 屬靈的職事，稱義的職事，叫人活，極大的榮光，長存的榮光，是永恆的。

**想一想：**我追求裡面看不見的事奉，帶領人脫離罪的捆綁，帶領信徒靈命成長、更愛神、更親近神？還是外面看得見的事奉，帶給人短暫的喜樂，得人稱讚的事奉崗位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

10月25日

**主題：**何時歸向主，帕子就何時除去

**經文：**林後 3：12-18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3: 12 我們既有這樣的盼望，就大膽講說，

3: 13 不像摩西將帕子蒙在臉上，叫以色列人不能定睛看到那將廢者的結局。

3: 14 但他們的心地剛硬，直到今日誦讀舊約的時候，這帕子還沒有揭去，這帕子在基督裡已經廢去了。

3: 15 然而直到今日，每逢誦讀摩西書的時候，帕子還在他們心上。

3: 16 但他們的心幾時歸向主，帕子就幾時除去了。

3: 17 主就是那靈，主的靈在那裡，那裡就得以自由。

3: 18 我們眾人既然敞着臉，得以看見主的榮光，好像從鏡子裡返照，就變成主的形狀，榮上加榮，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。

**(1) 沒有帕子遮蔽（林後 3：12-16）**

我們既有這樣（新約職事有極大和長存的榮光）的盼望，就大膽講說，不像摩西將帕子蒙在臉上（摩西因以色列人不敢看他臉上的榮光，用帕子蒙着臉），叫以色列人不能定睛看到那將廢者（舊約職事也將被廢去，如同摩西臉上的榮光消失）的結局但他們的心地剛硬，直到今日誦讀舊約的時候，這帕子（形容以色列人，特別是猶太律法主義者對舊

約律法的執着和偏見，成為蒙蔽他們心眼的帕子）還沒有揭去。這帕子在基督裡已經廢去了（這帕子 - 律法的條例及應用 - 已經因基督的來到廢除了）。然而直到今日（保羅寫這書信時），每逢誦讀摩西書的時候，帕子還在他們心上。

但他們的心幾時歸向主，帕子就幾時除去了（立刻看清楚神的心意，不再被蒙蔽）。

## **(2) 返照基督的榮光（林後 3：17-18）**

主就是那靈，主的靈在那裡，那裡就得以自由（信徒因聖靈住在心裡，就得以自由）。我們眾人既然敞着臉，得以看見主的榮光，好像從鏡子裡返照（指別人從我們身上看見主的榮光），就變成主的形狀，榮上加榮，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。

**舊約** - 帕子蒙臉，不能看，帕子在心，受捆綁，蒙着臉，摩西的榮光，鏡中像。

**新約** - 帕子廢去，得以看，帕子除去，得自由，敞着臉，主的榮光，主的形狀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有沒有被傳統觀念、偏見、成見的帕子，攔阻自己與人的關係？蒙蔽了自己認識真理等？我行事為人能否反照主的形像，表明我是主的門徒？我有沒有求主幫助，藉聖靈的工作，使我漸漸更像主的形像？

**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

10月26日

**主題：**只傳基督，使基督的榮光照在人心裡

**經文：**林後 4：1-6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4: 1 我們既然蒙憐憫，受了這職分，就不喪膽。

4: 2 乃將那些暗昧可恥的事棄絕了，不行詭詐，不謬講神的道理；只將真理表明出來，好在神面前把自己薦與各人的良心。

4: 3 如果我們的福音蒙蔽，就是蒙蔽在滅亡的人身上。

4: 4 此等不信之人，被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，不叫基督榮耀福音的光照着他們；基督本是神的像。

4: 5 我們原不是傳自己，乃是傳基督耶穌為主，並且自己因耶穌作你們的僕人。

4: 6 那吩咐光從黑暗裡照出來的神，已經照在我們心裡，叫我們得知神榮耀的光，顯在耶穌基督的面上。

我們既然蒙憐憫，受了這職分（新約的職事），就不喪膽（大膽講說）。乃將那些暗昧可恥的事棄絕了，不行詭詐，不謬講神的道理；只將真理表明出來，好在神面前把自己薦與各人的良心（動機純正可以讓神和人的良心來鑒察）。

如果我們的福音蒙蔽，就是蒙蔽在滅亡（不信）的人身上（忠心傳講福音，而聽者仍然不肯相信接受，最終滅亡）。此等不信之人，被這世界的神（撒但）弄瞎（蒙蔽）了心眼，不叫基督榮耀福音的光照着

他們；基督本是神的像（基督是神本體的真像）。

我們原不是傳自己，乃是傳基督耶穌為主，並且自己因耶穌作你們的僕人（因基督的緣故，甘願作眾人的僕人）。那吩咐光從黑暗裡照出來的神，已經照在我們心裡（因心眼得開，從黑暗中歸向光明），叫我們得知神榮耀的光，顯在耶穌基督的面上。

**福音職事的榮光** - 照在人心裡，與裡面的生命有關；新約的榮光是有深度的，是叫人的生命更新而變化。

**律法職事的榮光** - 照在人的面上，與外面的生活有關；舊約的榮光，是表面淺的，是叫人的生活受拘束。

**福音的使者：**（1）不喪膽；（2）不謬講神的道理；  
（3）不蒙蔽福音；（4）不傳自己，只傳基督為主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是傳自己還是傳「基督是主」？我所傳的福音是否單高舉基督，傳揚基督？我有沒有更多親近主，活在主的面前，以致祂面上的榮光更多照在我裡面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10月27日

**主題：**寶貝與瓦器，受苦彰顯主復活的大能

**經文：**林後 4：7-15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4: 7 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裡，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，是出於神，不是出於我們。

4: 8 我們四面受敵，卻不被困住；心裡作難，卻不至失望；

4: 9 遭逼迫，卻不被丟棄；打倒了，卻不至死亡。

4: 10 身上常帶着耶穌的死，使耶穌的生，也顯明在我們身上。

4: 11 因為我們這活着的人，是常為耶穌被交於死地，使耶穌的生，在我們這必死的身上顯明出來。

4: 12 這樣看來，死是在我們身上發動，生卻在你們身上發動。

4: 13 但我們既有信心，正如經上記着說，『我因信，所以如此說話。』我們也信，所以也說話。

4: 14 自己知道，那叫主耶穌復活的，也必叫我們與耶穌一同復活，並且叫我們與你們一同站在祂面前。

4: 15 凡事都是為你們，好叫恩惠因人多越發加增，感謝格外顯多，以致榮耀歸與神。

我們有這寶貝（指聖靈）放在瓦器裡（指我們的身體），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（聖靈的能力），是出於神，不是出於我們。因此我們四面受敵，卻不被困住；心裡作難，卻不至失望；遭逼迫，卻不被丟棄；打倒了，卻不至死亡。

身上常帶着耶穌的死（為主遭受一切苦難），使耶穌的生（主復活的大能），也顯明在我們身上。因為我們這活着的人，是常為耶穌被交於死地（為主和傳

福音遭受逼迫)，使耶穌的生（復活的大能），在我們這必死的身上（身體）顯明出來。

這樣看來，死是在我們身上發動，生卻在你們身上發動（一粒麥子…若是死了，就結出許多子粒來。我們傳福音遭受死亡的威脅，但因此你們得永生）。

我們既有信心，正如經上記着說，『我因信，所以如此說話。』（詩 116：10）我們也信，所以也說話。自己知道，那叫主耶穌復活的（神），也必叫我們與耶穌一同復活，並且叫我們與你們一同站在祂面前（基督臺前）。凡事都是為你們，好叫恩惠因人多越發加增，感謝格外顯多，以致榮耀歸與神。

保羅說明冒死盡職的原因：（1）他所面對的逼迫是為着信徒的益處；（2）更多人能因他的服事而得享神的恩典；（3）神的恩典也因人多而加增；（4）更多人向神感謝；（5）最終叫神得着榮耀。

保羅信主後，立即為主受苦。在苦難中仍滿有盼望，藉主復活的大能和信心繼續事奉、傳福音。因他深信身體壞了，主將永恆榮耀的身體賜給他。

他用「寶貝」與「瓦器」來作對比，因此，即使四面受敵、心裡作難、遭逼迫、被打倒，也不被困住、不至失望、不被丟棄、不致死亡。

**想一想：**我的價值是根據自己或別人的看我？還是完全因我裡面的寶貝（聖靈）？我會否害怕為主受苦，受逼迫，

而逃避傳福音和事奉？我有沒有屬靈的知識，以致產生屬靈的行為？我有沒有復活的盼望，以致產生信心，不怕逼迫和死亡的威脅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  
我的回應：

10月28日

主題：身體雖然毀壞，內心卻不斷更新

經文：林後 4：16-18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4：16 所以我們不喪膽，外體雖然毀壞，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。

4：17 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，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。

4：18 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，乃是顧念所不見的；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，所不見的是永遠的。

我們不喪膽（不會因遭受逼迫而灰心），外體雖然毀壞（身體會衰老和損壞），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（裡面的新人卻不斷更新、成長）。

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（所受的苦楚，是極短暫和極輕微的），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（卻為我們換來極重無比和永遠的榮耀）。

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（一切屬地和屬物質的事物），  
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；乃是顧念所不見的（一切屬  
天和屬靈的事物），所不見的是永遠的。

保羅使用以下的對比來表達今生和永生的比較：

（林後 4：16） 外在的人 - 內在的人

（林後 4：17） 至暫至輕的苦楚 - 極重無比的榮耀

（林後 4：18） 可見的 - 不可見的；暫時的 - 永遠的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是否相信將來有復活的盼望，以致能為神忍受任何苦楚？沒有十字架，就沒有榮耀冠冕，因此我是否願意為主受苦，以致將來可以得着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？我要今生短暫看得見財寶、福樂，但轉眼成空？還是追求看不見的主耶穌，卻有永恆的價值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10月29日

**主題：**地上帳棚拆毀，必得天上永存的房屋

**經文：**林後 5：1-5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*5：1 我們原知道，我們這地上的帳棚若拆毀了，必得神所造，不是人手所造，在天上永存的房屋。*



5: 2 我們在這帳棚裡歎息，深想得那從天上來的房屋，好像穿上衣服。

5: 3 倘若穿上，被遇見的時候就不至於赤身了。

5: 4 我們在這帳棚裡，歎息勞苦，並非願意脫下這個，乃是願意穿上那個，好叫這必死的被生命吞滅了。

5: 5 為此培植我們的就是神，祂又賜給我們聖靈作憑據〔原文作質〕。

我們原知道，我們這地上的帳棚（我們的身體）若拆毀了，必得神所造，不是人手所造，在天上永存的房屋（將來復活、改變形狀的身體）。

我們在這帳棚裡歎息，深想得那從天上來的房屋（渴望靈性的身體），好像穿上衣服（形容靈性的身體好像衣服，讓我們的靈魂穿上）。倘若穿上，被遇見的時候就不至於赤身了（若我們沒有神所賜的靈性身體，靈魂便沒有被遮蔽）。

我們在這帳棚裡，歎息勞苦，並非願意脫下這個（身體），乃是願意穿上那個（靈性的身體），好叫這必死的（身體）被生命吞滅了。

為此培植我們的就是神（神在我們身上作工），祂又賜給我們聖靈作憑據〔質〕（神賜聖靈住在我們裡面，使我們對將來必要復活滿有把握）。

保羅用「帳棚」來形容我們的身體，有一天要毀壞；但天上屬靈的身體是永存的「房屋」。

保羅用「嘆息勞苦」來形容地上的人生，但當他想到天上榮耀的生命，就渴慕與主同在。

**想一想：**我看重今生的物質享受，但這一切都要過去？還是那關乎永生和永恆的事物？我是否看見屬天，無比永遠的榮耀，就甘願接受苦楚和死亡的壓迫，不留戀屬地的事物？還是仍然定睛在屬地的事物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10月30日

**主題：**立志討主喜悅，憑信心不憑眼見

**經文：**林後 5：6-10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5：6 所以我們時常坦然無懼，並且曉得我們住在身內，便與主相離。

5：7 因我們行事為人，是憑着信心，不是憑着眼見。

5：8 我們坦然無懼，是更願意離開身體與主同住。

5：9 所以無論是住在身內，離開身外，我們立了志向，要得主的喜悅。

5：10 因為我們眾人，必要在基督臺前顯露出來，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，或善或惡受報。

所以我們時常坦然無懼（不懼怕死亡，因有神的栽培和聖靈的保證），並且曉得我們住在身內（肉身活在世上），便與主相離（靈魂仍住在肉身，不能離世與主更接近）。因我們行事為人，是憑着信心，不是憑着眼見。我們坦然無懼，是更願意離開身體（死後靈魂離開身體）與主同住。

所以無論是住在身內（肉身活在世上），離開身外（離世），我們立了志向要得主的喜悅。因為我們眾人，必要在基督臺前（主再來時，所有的基督徒都要站在基督臺前，將所有行為和意念）顯露出來，叫各人（每個基督徒）按着本身所行的，或善或惡受報。

**想一想：**有一天當主再來時，每一個基督徒都要在主面前接受評估，按我目前所行的若都要顯露出來，我能否得主喜悅？還是受責備？我的生活原則，是憑着信心？還是憑着眼見，外面的感覺？我有沒有立志跟隨主，不論安與危，福與樂，生與死，只要能討主的喜悅，就滿足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

10月31日

**主題：**敬畏主和被主的愛激勵，只為主活

**經文：**林後 5：11-15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5: 11 我們既知道主是可畏的，所以勸人，但我們在神面前是顯明的，盼望在你們的良心裡，也是顯明的。

5: 12 我們不是向你們再舉薦自己，乃是叫你們因我們有可誇之處，好對那憑外貌不憑內心誇口的人，有言可答。

5: 13 我們若果顛狂，是為神；若果謹守，是為你們。

5: 14 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，因我們想一人既替眾人死，眾人就都死了。

5: 15 並且祂替眾人死，是叫那些活着的人，不再為自己活，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。

我們既知道主是可畏的（配得敬畏的），所以勸人，但我們在神面前是顯明的，盼望在你們的良心裡，也是顯明的。

我們不是向你們再舉薦自己，乃是叫你們因我們有可誇之處，好對那憑外貌不憑內心誇口的人，有言可答（懂得如何回答那些單憑外貌認人的假使徒）。我們若果顛狂，是為神；若果謹守，是為你們。

原來基督的愛（主十字架犧牲捨命的大愛）激勵我們，因我們想一人（耶穌基督）既替眾人死，眾人就都死了。並且祂替眾人死，是叫那些活着（接受主十字架犧牲捨命的救恩）的人，不再為自己活，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。

基督的愛與基督的死，是分不開的。基督的死和愛是我們生活和事奉的原動力；若沒有被基督的死和愛所感動，就不能有相稱的生活和事奉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有沒有敬畏主和被主的愛激勵，以致不再為己活而為主活？我有沒有求主的愛激勵我，願意為主而活，時刻親近主，從讀經祈禱明白主的旨意，並遵行主的旨意，時刻與人分享福音？我在神面前是否無愧，在人面前有沒有盡量讓人瞭解我的行事為人，避免叫人誤會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